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jun Education Company Limited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8)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38,019	231,259	+106,760	+46.16%
毛利	89,755	61,814	+27,941	+45.20%
年內溢利	28,941	15,308	+13,633	+89.06%
經調整純利*	28,998	26,294	+2,704	+10.28%

* 經調整純利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資料將有助投資者在消除若干一次性或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後評估本公司的純利水平。有關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年內溢利對賬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告「財務回顧—經調整純利」一節。

	於以下學年開始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2018/2019	2017/2018		
招生總人數	10,173	7,211	+2,962	+41.08%

	於8月31日			變動 百分比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遞延收益)	350,837	280,481	+70,356	+25.08%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教育服務的收益	4	338,019	231,259
服務成本		(248,264)	(169,445)
毛利		89,755	61,814
其他收入及(開支)	5	7,329	3,701
其他收益及(虧損)		8,473	105
上市開支		-	(17,620)
行政開支		(53,634)	(29,879)
財務成本	6	(6,549)	(997)
除稅前溢利		45,374	17,124
所得稅開支	7	(16,433)	(1,816)
年內溢利	8	28,941	15,308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57	45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8,998	15,763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6,540	16,678
—非控股權益		(2,401)	(1,370)
		28,941	15,30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597	17,133
—非控股權益		2,401	(1,370)
		28,998	15,763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		0.03	0.03
—攤薄(人民幣)		不適用	0.0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8月31日

	附註	於8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6,119	671,226
預付租賃款項		178,042	106,400
遞延稅項資產		16,354	10,538
按金		24,958	24,95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45,426	35,536
		1,370,899	848,658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3,922	2,63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	96,555	21,056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3	3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6,647	607,062
		437,467	631,127
總流動資產		437,467	631,127
總資產		1,808,366	1,479,78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	377,190	267,716
合約負債		350,837	–
遞延收益		–	280,481
借款	11	140,000	60,000
應付所得稅		31,409	13,581
		899,076	621,778
總流動負債		899,076	621,778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461,609)	9,3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9,290	858,007

		於8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界定福利責任		4,302	3,482
遞延收入	12	<u>65,418</u>	<u>42,152</u>
		<u>69,720</u>	<u>45,634</u>
資產淨額		<u>839,570</u>	<u>812,373</u>
資本及儲備基金			
股本		7,138	7,152
儲備基金		<u>830,801</u>	<u>805,99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37,939	813,143
非控股權益		<u>1,631</u>	<u>(770)</u>
		<u>839,570</u>	<u>812,37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案，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2018年7月31日，本公司股份開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各階段的民辦基礎教育，包括學前、小學、初中及高中的業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此亦為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462,290,000元。鑑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性及業績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由於考慮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包括若干供應商於2019年8月31日後授予的延期付款條件)以及本集團有關其不可撤銷資本承擔的未來資本開支，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新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載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詮釋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詮釋已按照相應準則及修訂中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產生下文所述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披露事項變動。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有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已於2018年9月1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一切差異已於期初累計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2018年9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收益」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或無法比較。

3.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確認收益旨在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服務，而有關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使用五步法確認收益：

- 第1步：確定與一名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於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履行時確認收益，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的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本集團確認提供教育服務的收益。提供教育服務的收益(包括學費及寄宿費)(各自為單一履約責任)於有關學期確認，即於一段期間內確認。

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產出法計量，即以直接計量迄今已向客戶轉移的服務價值相對根據合約已承諾剩餘服務的基準確認收益，為說明本集團於轉移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的最佳方法。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除下表所載若干財務報表項目重新分類外，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計量或分類並無其他影響。

3.1.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之影響的概要

對於2018年9月1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但尚未計入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附註	先前於 2018年 8月31日 呈報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於2018年 9月1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i)	280,481	(280,481)	—
合約負債	(i)	—	280,481	280,481

附註：

- i. 於初始應用日期，遞延收益總額約人民幣280,481,000元與就提供教育服務預先向學校學生收取的代價有關。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結餘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下表概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各項目的影響，但尚未計入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所呈報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並無應用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	350,837	350,837
合約負債	350,837	(350,837)	—

3.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i)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ii)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iii)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向於2018年9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應用該等規定至於2018年9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於2018年8月31日的賬面值與2018年9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確認，且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或許不能用作比較，原因為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

3.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的應收款項初始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目的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引致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和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此外，倘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準則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準則的債務工具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董事已基於2018年9月1日存續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該日的金融資產，並認為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減值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首次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產生的該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出現重大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按自初始確認起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進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需不合理成本及努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盡示相反情況。

儘管如此，如果金融工具於報告日被認為具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可假設該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有顯著增加。倘(i)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較低(即並無違約記錄)；(ii)借款人在短期內絕對有能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之義務，以及(iii)經濟和商業條件長遠之不利變化，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義務之能力，則金融工具具有較低之信貸風險。

本集團認為，倘工具逾期超過90天時則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具支持性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屬更合適。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是依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而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反映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加權的公正及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於2018年9月1日，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毋需不合理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具支持性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的現有金融資產之減值。於2018年9月1日並無確認額外減值虧損。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教育服務的業務。

收益指包括學費及寄宿費的服務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負責審閱本集團整體收益分析的行政總裁。

為了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按所提供服務之種類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日常活動過程中持續產生之收益評估幼稚園、麗都幼兒園、河濱幼兒園、龍泉幼兒園、青羊幼兒園及半島幼兒園所提供的學前教育(統稱為「學前教育」)及錦江學校、龍泉學校、天府學校、南江學校、旺蒼學校及彭州學校所提供的學歷教育(統稱為「學歷教育」)的表現，並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分別提供學前教育及學歷教育的該等學校所提供的服務及顧客種類皆相近，而彼等皆受限於類近的監管環境，因此，其分部資料匯總為兩個可呈報分部，即學前教育及學歷教育。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有關各可呈報分部之收益的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學前教育 人民幣千元	學歷教育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			
學費	53,514	275,190	328,074
寄宿費	—	9,315	9,315
總計	53,514	284,505	338,019
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			
學費	56,781	169,151	225,932
寄宿費	—	5,327	5,327
總計	56,781	174,478	231,259

地區資料

年內，由於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於中國產生，且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本集團在單一地區分部經營。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及(開支)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配套服務收入收(附註i)	43,374	35,806
減：相關開支(附註i)	(43,374)	(35,806)
獲豁免長期應付款項	3,357	2,511
銀行利息收入	2,932	1,020
發放資產相關政府補貼(附註25)	1,134	548
其他政府補助	228	—
開設新學校的開支(附註ii)	(343)	(6,835)
來自向關連公司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	3,323
來自向董事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	3,311
其他，淨額	21	(177)
	<u>7,329</u>	<u>3,701</u>

附註：

- i. 指於校園食堂向學生提供配套服務的收入及開支。
- ii. 指開設新學校的開支，其於報告期末尚未開始提供教育服務。

6. 財務成本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銀行借款	6,549	944
融資租賃承擔	—	53
	<u>6,549</u>	<u>997</u>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及博駿投資(定義見附註32)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兩個司法權區均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稅法豁免納稅，而該等實體並無於當地開展業務。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的業務經營於兩個年度並無產生可評稅溢利，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成都博駿及USA Bojun Education, Inc.自成立以來並無應課稅溢利須分別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美國(「美國」)企業稅。

適用於本集團的中國民辦學校條例自2017年9月1日修訂及生效(「民辦學校條例修訂本」)，據此，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可選擇開辦營利性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惟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僅可成立為非營利性實體)，且毋需再表示是否追求合理回報。直至2018年8月31日，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地方政府機關並無載列有關現有學校登記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的特定規則，亦無頒佈任何進一步詳細指引。除上述事宜外，民辦學校條例修訂本的詮釋及實施仍涉及不明朗因素，如(i)本集團應何時知會有關當局民辦學校選擇成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的決定；(ii)現有學校登記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須完成的特定程序；(iii)營利性及非營利性學校分別可享有的稅務優惠等。

《四川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2018年9月四川實施意見」)於2018年9月頒佈。根據2018年9月四川實施意見，(其中包括)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完成非營利性機構的註冊後，可合資格獲豁免繳納合資格收入的所得稅。直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當日，2018年9月四川實施意見並無載列將提供學歷教育服務的現有學校登記為非營利性學校的特定規則，地方政府機關亦無頒佈任何詳細指引。

本集團營運的學校已登記為民辦非企業單位，且在取得非營利性民辦學校資格及登記為非營利性民辦學校須符合的規定而進行的面談過程中被地方民政部視為非營利性機構。據此，於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學歷教育的學費及寄宿費收入確認任何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毋須課稅學費相關收入(包括學費及寄宿費)約為人民幣174,478,000元。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除地方稅務機關對2018年9月四川實施意見作出澄清外，並未完成將民辦學校註冊為非營利性機構的民辦學校不受豁免於中國企業所得稅，並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年度已就學位教育確認所得稅人民幣14,765,000元，其中，於獲得新資料後，本集團應就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期間繳納人民幣2,252,000元，該金額被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學前教育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所有幼兒園須於地方稅務機關登記，方合資格按2015年1月1日生效的15%的經調減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各自的規例，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其他公司須繳納相當於其應課稅收入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務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22,249	12,354
遞延稅項(附註17)	(5,816)	(10,538)
	<u>16,433</u>	<u>1,816</u>

報告期間的稅項可按如下方式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之除稅前溢利對賬：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45,374</u>	<u>17,124</u>
按適用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1,344	4,281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影響	9,271	5,56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252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800	825
無需徵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240)	-
稅務優惠及部分稅務豁免的影響	(1,083)	(6,166)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2,898)	(2,687)
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13)	-
年內稅項	<u>16,433</u>	<u>1,816</u>

8.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1,456	980
其他僱員成本		
—薪酬及其他福利	166,171	96,745
—僱員福利	10,374	13,598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福利	12,336	8,724
—界定福利	877	991
僱員成本總額	<u>191,574</u>	<u>121,038</u>
授權費(包括於「服務成本」)	14,571	11,7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737	20,530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878	2,206
核數師酬金	<u>1,868</u>	<u>1,388</u>

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8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	25,084	25,321
應收建築商款項(附註i)	61,598	—
預付款項	15,710	10,195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借貸(附註ii)	8,000	8,000
應收第三方平台款項(附註iii)	6,409	—
向僱員墊款	4,524	2,439
其他應收款項	13	12
其他	175	47
總計	<u>121,513</u>	<u>46,014</u>
減：		
非流動資產下呈列		
—開辦新校舍之按金(附註iv)	(10,145)	(6,761)
—收購一塊土地之按金(附註v)	(12,500)	(12,500)
—其他按金(附註v)	(2,313)	(5,697)
	<u>(24,958)</u>	<u>(24,958)</u>
於流動資產下呈列	<u>96,555</u>	<u>21,056</u>

附註：

- i. 結餘指向南江學校提供服務的第三方建築商的超額款項，即緊接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終止前，本集團根據合約條款就獲得服務所承擔向建築商預付款及總成本之間的差額。結餘為不計息及無抵押。本公司董事預期，未償還結餘將於2020年8月31日前悉數收回。
- ii. 結餘為不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限。
- iii. 結餘指通過第三方平台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的暫時性未償還銀行款項人民幣6,409,000元，該款項已於2019年9月結算。
- iv. 結餘指為開辦新校舍而存放於地方政府機關的非計息按金人民幣10,145,000元(2018年：人民幣6,761,000元)。
- v. 結餘指為開辦及發展新校舍收購一幅土地而存放於地方政府機關的可退回按金人民幣12,500,000元(2018年：人民幣12,500,000元)。

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8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29,389	138,306
向學生收取的雜項開支(附註i)	63,396	45,734
應付專利費	50,985	37,364
應付薪金	19,702	12,209
應計開支	8,198	6,184
其他應付稅項	1,226	990
來自一名第三方的墊款(附註ii)	-	20,000
其他	4,294	6,929
	<u>377,190</u>	<u>267,716</u>

附註：

- i. 金額為向學生收取的雜項開支，將代學生繳付或向學生退回多繳款項。
- ii. 結餘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已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前悉數結清。

11. 借款

	於8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有公司擔保無抵押銀行借款(附註)	110,000	60,000
無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借款	<u>30,000</u>	<u>-</u>
分析作：		
一年內須償還賬面值	<u>140,000</u>	<u>60,000</u>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2019年	2018年
浮動利率借款	中國貸款基準 利率+ 11% 至 40%	中國貸款基準 利率+ 40%

附註：借款分別由成都博駿及成都銘賢擔保。

12. 遞延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款項： 有關資產的補助(附註)	<u>(1,134)</u>	<u>(548)</u>

遞延收入的變動如下：

	於8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2,152	-
收取有關資產的補助(附註)	24,400	42,700
年內計入損益的款項	<u>(1,134)</u>	<u>(548)</u>
於年末	<u>65,418</u>	<u>42,152</u>

附註：本集團已收取政府補助以補償預付租賃款項所產生的資本開支。金額屬遞延性質，將於各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

13.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章節另有披露外，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的主要交易如下：

所產生的租金開支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恆宇實業有限公司(「成都恆宇」)	<u>196</u>	<u>196</u>

根據不可撤銷租賃，應付成都恆宇的未來最低租金為人民幣173,000元(2018年：人民幣196,000元)，須於一年內支付。

14. 股息

截至2018年8月31日及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亦無於2019年8月31日後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u>26,540</u>	<u>16,678</u>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822,584</u>	<u>617,792</u>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為於年內回購普通股進行調整。由於報告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26)於2016年9月1日生效而釐定。由於在超額配股權的可行使期間內，超額配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於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19日的招股章程)而授出的超額配股權已獲行使。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有關本公告所載的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有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指的受聘核證，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中國的基礎教育包括學前教育、義務教育、高中階段教育。據公開資料統計，近十年來，基礎教育供需關係長期緊張並且優質教育資源稀缺。新高考改革推動過程中，家長對優質特色學校的選擇需求增加。展望未來，伴隨著中國綜合國力增強，人民物質生活水準的提高，以優質和特色為導向，民辦教育將成為「辦人民滿意的教育」的重要力量。四川省人口龐大，以總入學人數計，一直為中國最大的民辦基礎教育市場之一，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四川地區優質民辦基礎教育。

業務回顧

我們的學校

我們是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首屈一指的民辦教育服務集團。於2018/2019學年計，我們在(i)四川省成都營運一所初中暨高中、兩所初中、一所小學及初中以及六所幼兒園；(ii)在四川省巴中市南江縣營運一所小學暨初中；(iii)在四川省廣元市旺蒼縣營運一所小學暨初中；及(iv)自2019年9月在四川省資陽市樂至縣營運一所小學暨初中。

我們的學生

於2018年9月1日，本集團的招生人數為10,173人，其中學前教育招生人數為1,287人，一年級至十二年級招生人數為8,886人。

我們的教育方針

我們秉承「融貫中西，文理並蓄」的理念，通過個性化課程設計，實行「一生一課表」課程模式，旨在為學生提供優質的全方位教育服務，為他們提供豐富的學習機會，致力培育學生不單追求學術上的卓越成就。我們相信我們的優質教育服務有助培養學生的溝通、創意及協作技能，從而協助學生取得優異的學術及其他成就。

教育服務及學術表現

我們小學、初中暨高中的核心教育課程乃根據中國國家及省級教育局所定的標準設計。標準課程主要針對初中生的中考及高中生的高考制定。在2019年舉行的中考結果，我們約92.80%應屆應考的初中畢業生所取得的成績足以獲成都重點高中錄取(2018年：91.7%)。在2019年舉行的高考中，我們的高中畢業生考取本科率達到99.30%(本年為首屆畢業)，重本率達到94.8%。

除標準的教育課程外，為促進學生的個人發展，我們小學、初中及高中學生可參與多元化的課外活動，包括音樂、藝術、外語、體育及機械人學等等，我們亦鼓勵學生參與校際比賽，培養才能，豐富校園生活。

學校設施

為配合我們的學校專注為學生提供全面的教育課程，我們配置了形形色色的校舍設施，例如課室、授課廳、多媒體課室、鋼琴室、音樂室、舞蹈室、電腦室、體育館、綜合科學實驗室、圖書館、戶外操場、體育場地(如籃球、羽毛球及排球場)、飯堂、宿舍、行政辦公室和員工公寓外，2018年，我們在每個學校增設了鋼琴室、國學館、科技館、書法室、美術堂、茶藝室和心理諮詢室等。

學生及招生

我們希望錄取熱衷學習並急切希望繼續拓寬學術視野的優秀學生。除了仔細閱讀申請資料外，我們通常還要求面試準學生及其家長，作為招生程序的一環，以透過精挑細選的方式招錄符合我們入學要求的學生。

截至2018年9月1日，我們的學生總數為10,173人，包括1,287名幼兒園學生，1190名小學生，7,126名初中生及570名高中生。下表列載所示日期我們各所學校的入學人數的資料：

學校	入學人數 於9月1日	
	2018年	2017年
成都市錦江區四川師大附屬第一實驗中學 (「錦江學校」)		
初中	3,055	2,885
成都市龍泉驛區四川師大附屬第一實驗中學 (「龍泉學校」)		
高中	570	330
初中	1,917	1,537
成都市天府新區四川師大附屬第一實驗中學 (「天府學校」)		
初中	1,635	903
旺蒼博駿公學(「旺蒼博駿公學」)		
小學	288	—
初中	124	—
南江博駿學校(「南江博駿學校」)		
小學	235	—
初中	83	—
彭州博駿學校(「彭州博駿學校」)		
小學	667	—
初中	312	—
小計(小學、初中及高中)	<u>8,886</u>	<u>5,655</u>

學校	入學人數 於9月1日	
	2018年	2017年
成都幼師實驗幼兒園(「幼師幼兒園」)	219	321
成都幼師麗都實驗幼兒園(「麗都幼兒園」)	285	303
成都幼師龍泉東山實驗幼兒園(「龍泉幼兒園」)	165	241
成都高新區幼獅半島城邦幼兒園(「半島幼兒園」)	269	278
成都幼師河濱印象實驗幼兒園(「河濱幼兒園」)	102	146
成都青羊幼師境界實驗幼兒園(「青羊幼兒園」)	247	267
小計(幼兒園)	<u>1,287</u>	<u>1,556</u>
總計	<u>10,173</u>	<u>7,211</u>

教師及教師招聘

我們相信，保持優質教育課程及服務以及維持學校聲譽的關鍵在於教師。我們認為，教師應擔當學生的榜樣，因此他們應勝任教學工作，並致力於教學及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聘請符合招聘要求及能在我們的學校發光發熱的教師對學生發展及學校成功辦學尤為重要。

截至2018年9月1日，我們共有841名教師，小學、初中及高中教師當中約98.21%擁有學士或以上學歷，約20.89%擁有碩士或以上學歷。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所有學校的教師人數：

學校	教師人數 ⁽¹⁾ 截至9月1日	
	2018年	2017年
錦江學校	194	192
龍泉學校	211	170
天府學校	129	82
彭州博駿學校	98	–
南江博駿學校	44	–
旺蒼博駿公學	47	–
幼師幼兒園	18	24
麗都幼兒園	27	29
龍泉幼兒園	16	27
半島幼兒園	23	22
河濱幼兒園	11	13
青羊幼兒園	23	21
總計	841	580

附註：

(1) 不包括負責行政事務的教師。

我們按照入讀學生人數、教學規劃及活動以及學生需要管理師生比例。我們不時檢討各學校的師生比例，確保我們能夠保持高質素的教育課程及服務。

下表載列我們學校的師生比例：

學校	師生比例 ⁽¹⁾	
	於9月1日	
	2018年	2017年
錦江學校	1:15.7	1:15.0
龍泉學校		
—高中	1:11.4	1:9.2
—初中	1:11.9	1:11.5
天府學校	1:12.7	1:8.7
旺蒼博駿公學		
—初中	1:4.6	—
—小學	1:14.4	—
南江博駿學校		
—初中	1:6.5	—
—小學	1:13.8	
彭州博駿學校		
—初中	1:6.5	—
—小學	1:13.3	—
幼師幼兒園	1:12.2	1:13.4
麗都幼兒園	1:10.5	1:11.3
龍泉幼兒園	1:10.3	1:9.9
半島幼兒園	1:11.6	1:13.0
河濱幼兒園	1:9.3	1:13.7
青羊幼兒園	1:10.7	1:12.9

附註：

(1) 師生比例按於上述年度的9月1日學校入讀學生人數除以學校聘請的教師數目計算。

教師挽留率

為挽留優秀教師，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而我們的教師亦可按照本集團評定的教學質素享有績效花紅。我們的初中及高中教師亦可入住職員宿舍。此外，初高中教師的主要福利之一為其子女可免費入讀我們的學校。我們相信，我們與教師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並錄得高挽留率。

就截至2018年及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止年度，(i)高中的教師挽留率分別約為94.1%及90.16%，(ii)初中的教師挽留率分別約為93.2%及94.82%，(iii)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小學教師挽留率為92.7%，(iv)幼兒園的教師挽留率分別約為66.2%及79.86%⁽¹⁾。挽留率乃基於學年開始時我們學校的教師總人數減相應學年自我們的學校自願辭職的教師總人數，再除以學年開始時我們學校的教師總人數計算。

附註：

- (1) 由於計劃在2019年9月開始的新學年調整新開班數量及相應的招收學生人數，幼兒園教師在2019年7月及8月間出現較多離職人員，雖新聘用教師人數足以保持適當的師生比例，惟影響到幼兒園教師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挽留率。

學費及寄宿費

就小學、初中及高中而言，於2017/2018至2018/2019學年，我們收取的學費介乎每名學生每年人民幣28,000元至人民幣43,400元，如需寄宿，另收取寄宿費每名學生每學年人民幣1,200元至人民幣1,400元。就幼兒園而言，於2017/2018至2018/2019學年，我們收取的學費介乎每名學生每學年人民幣26,160至人民幣56,160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學年所有學校的學費及寄宿費收費標準：

學校	學費及寄宿費	
	2018/2019學年	2017/2018學年
錦江學校		
初中	人民幣33,200元－人民幣34,800元	人民幣28,000元－人民幣33,200元
龍泉學校		
高中	人民幣33,200元－人民幣34,800元	人民幣33,200元
初中	人民幣33,200元－人民幣34,800元	人民幣29,200元－人民幣33,200元
天府學校		
初中	人民幣33,200元－人民幣34,800元	人民幣33,200元
旺蒼博駿學校		
初中	人民幣27,200元	－
小學	人民幣23,200元	－
南江博駿學校		
初中	人民幣27,200元	－
小學	人民幣23,200元	－
彭州博駿學校		
初中	人民幣43,400元	－
小學	人民幣37,400元	－
幼師幼兒園	人民幣45,360元－人民幣46,560元	人民幣33,360元－人民幣40,560元
麗都幼兒園	人民幣44,160元－人民幣45,360元	人民幣38,160元－人民幣45,360元
龍泉幼兒園	人民幣26,160元－人民幣27,360元	人民幣26,160元－人民幣27,360元
半島幼兒園	人民幣54,960元－人民幣56,160元	人民幣44,160元－人民幣48,960元
河濱幼兒園	人民幣45,360元－人民幣46,560元	人民幣34,560元－人民幣41,760元
青羊幼兒園	人民幣47,760元－人民幣48,960元	人民幣36,960元－人民幣44,160元

學校容量及利用率

入學人數及可容納人數

隨著中國家長對優質民辦教育的需求增加，我們的學校容量及入學人數於近年內有長足發展。

學校使用率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學校接獲的申請數目、設施的可用性、學校的推廣活動及成都公立及民辦學校的競爭。下表列載所示日期我們按類別劃分的學校的入學人數、可容納人數和學校使用率的資料：

學校類別	於9月1日					
	入學人數		可容納學生人數 ⁽¹⁾		學校使用率 ⁽²⁾ (%)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高中	570	330	630	360	90.5	91.7
初中	7,126	5,325	7,155	5,762	99.6	92.4
小學	1,190	–	1,520	–	78.3	–
幼兒園	1,287	1,556	1,865	1,865	69.0	83.4
總計	<u>10,173</u>	<u>7,211</u>	<u>11,170</u>	<u>7,987</u>	<u>91.1</u>	<u>90.3</u>

附註：

- (1) 就小學、初中及高中而言，我們按各學校的課室數目(不包括特別用途的課室)及各課室可容納的學生數目或學生宿舍可容納的人數計算可容納人數。就幼兒園而言，可容納人數按各幼兒園的課室數目(不包括特別用途的課室)及本集團參考成都教育部門就一級幼兒園每個課室的學生數目訂立的限額而釐定的班級規模計算。
- (2) 學校使用率的計算方法為學校錄取的學生人數除以學校可容納學生的人數。
- (3) 入學人數資料來自學校的內部記錄。

未來展望

四川省及成都市民辦基礎教育行業的發展趨勢

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所示，四川省及成都市民辦基礎教育行業的發展趨勢如下：

- **滲透率漸升**：四川省及成都市的民辦基礎教育需求未來相信會增加。年輕一代的家長特別著重子女全面教育的發展，而民辦學校具備充足的課外活動課程和資源，預計可隨該發展趨勢受惠。同時，四川省及成都市的民辦教育在教學質素方面持續提升，吸引更多學生入讀民辦學校。
- **地方品牌開發**：另一主要發展趨勢預計為更多強大的地方教育品牌興起。四川省及成都市在民辦基礎教育的發展落後於已發展地區，故此地方民辦教育市場一直較為分散。然而，隨著經濟發展、政策環境改善以及當地教育機構累積的經驗，地方品牌預計會迅速發展，地方市場領導者冒起，彼等在資源整合及商業營運上具強大的競爭力。
- **差異化程度**：隨著四川省及成都市民辦基礎教育市場繼續發展，民辦學校之間以及與公立學校的競爭預計會加劇。與北京及上海等已發展市場相比，四川省及成都市的民辦基礎教育與公立教育的差別不大。未來，預期民辦教育將發展出其特色，如提供外語、體育及藝術課程以及國際化環境。
- **行業整合**：四川省及成都市教育市場亦正進行改革。教育市場擁有權轉讓以及併購案持續涌現，預期市場整合越趨普遍，領先的民辦教育營運商會主要隨自然增長策略冒起並進一步拓展。

我們的業務發展策略及計劃

我們的目標是維持與鞏固我們在成都民辦教育市場的領先地位，並進一步在中國四川省擴展學校網絡的地域覆蓋。為求達到目的，我們計劃實行以下的業務策略：

(a) 透過市場滲透及市場多元化，進一步擴展校網，拓展在中國四川省的地域覆蓋

- 1) 在四川省購買土地使用權開辦新校：我們擬在物色到合適機會時在四川省購買土地使用權開辦新校，藉此拓闊校網。於本公告日期，我們已採取以下步驟拓闊業務：
 - 2018年9月，我們採取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方式開辦南江博駿學校，預期在學校全面投入運作後的總入學人數約3,200名。南江博駿學校包含小學、初中及高中，以「博駿公學」的品牌以「一條龍」模式營運。2018年9月，南江博駿學校已經啟校，初期招收小學一年級至初中一年級的學生，高中階段預期在2021年9月啟校。
 - 2018年9月，我們採取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方式開辦旺蒼博駿公學，預期在學校全面投入運作後的總入學人數約4,000名。旺蒼博駿學校包含小學、初中及高中，以「博駿公學」的品牌以「一條龍」模式營運。2018年9月，旺蒼博駿學校已經啟校，初期招收小學一年級至初中一年級的學生，高中階段預期在2021年9月啟校。
 - 於2017年12月，我們與四川省地級市資陽市樂至縣地方政府訂立教育項目投資協議，我們採取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方式，於購買土地使用權後開辦樂至博駿公學（「樂至學校」），預期總入學人數約3,200名。樂至博駿學校包含小學、初中及高中，以「博駿公學」的品牌以「一條龍」模式營運。2019年9月，樂至學校已經啟校，招收小學一年級至初中一年級及高中一年級的學生，高中階段預期在2020年啟校。

- 2018年8月7日，本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成都銘賢教育投資有限公司(「成都銘賢」)與四川省地級市德陽市中江縣地方政府訂立教育項目投資協議(「中江專案」)，我們採取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方式開辦中江學校。

經考慮本集團的業務策略調整，教育行業政府政策的近期發展及本集團的其他業務計劃，2019年8月7日，成都銘賢及德陽市中江縣地方政府協定終止中江專案，成都銘賢及中江地方政府並無就終止中江專案對彼此做出任何申索。中江專案並未進展至關鍵階段，學校的建築工程尚未施工，本集團並無就中江專案產生任何資本開支。終止中江專案不會對本集團現有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18日的公告。

- 2018年11月，我們與內江高新技術產業園區管理委員會訂立教育項目投資協議，我們採取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方式於四川省內江高新區開辦內江高新區博駿公學學校(「內江學校」)，預期總入學人數約4,000名。內江學校包含小學、初中及高中，以「博駿公學」的品牌以「一條龍」模式營運。我們預期內江學校將於2020年9月啟校，招收小學及初中一年級的學生，高中階段預期在2023年9月啟校。
- 2019年11月，我們與四川九洲桃源裏生態旅遊開發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意向協議，簽訂正式股權收購協議後我們將受讓該公司100%股權，在股權轉讓完成後，我們將對該公司名下資產—成都市萬安鎮雙泉村四組，宗地面積為4,645.9平方米，進行重新規劃和運營，用以擴建成都天府新區四川師大附屬第一實驗中學校區。

2) 除購買土地使用權開設新學校外，我們與第三方業務夥伴合作開辦新校：

- 2017年9月，我們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學校投資者」)訂立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成立彭州博駿學校，總入學人數合共不少於4,000名。學校將包含小學、初中及高中。成都銘賢及學校投資者共同擔當成都博駿公學的學校舉辦者，分別擁有51%及49%的舉辦者權益。彭州博駿學校在2018年9月啟校，初期招收小學一年級、五年級、六年級及初中一年級的學生。
- 2018年9月，我們與成都天府新區萬安街道雙泉村村民委員會聯合擴建天府學校校園及校舍，並將進一步在該校開設高中部，待相關中國機關批准及向其登記後，新開辦的高中部預期於2020年9月1日啟校。
- 「2018年1月，我們與Excelsior School System Inc (「美國夥伴」)訂立諒解備忘錄，以擴展我們的海外學校網絡。美國夥伴在加州從事提供9至12年級民辦高中教育服務的業務，為美國西部學校學院協會(Western Association of Schools and Colleges)的認可學校。根據諒解備忘錄，本集團與美國夥伴將成立合營企業，而該合營企業將在洛杉磯地區成立美國學校，為一所7至12年級營利性私立國際學校。該合營企業將由本集團擁有70%，由美國夥伴擁有30%。我們將提供資金撥付營運及購買設施，並將參與美國學校將提供的教學課程規劃。美國夥伴將向美國學校提供管理服務、協助本集團物色校舍及為美國學校招聘教師。」

截至本公告日期，美國學校選址仍在持續推進中。

下表列示預期將於2020年9月及2021年起投入運營的新校舍可容納學生人數概要：

校舍	校舍啟用日期 ⁽¹⁾	預期可容納 學生人數
天府學校(高中部)	2020年9月	1,500
內江學校	2021年9月	4,000
總計		5,500

附註：

1. 由於開辦學校須視乎(其中包括)成功收購土地(如適用)、獲有關當局批准及向其登記,以及建設工程進度,因此,以上新校未必按計劃開辦。

(b) 提高現有學校的入學水平

我們擬不斷提高現有學校,尤其是近年新開辦學校的入學人數規模。由於若干投資建設及營運成本固定,我們相信該等學校若能夠招收更多學生,將大大提升我們的財務業績。為達成此目標,我們計劃繼續於互聯網及社交媒體發佈報讀資料及入學要求。

下表列示截至2019年9月運營中的學校以及預期可容納學生人數概要：

校舍	學校學生人數 2019年9月	預期可容納 學生人數
錦江學校	3,198	3,300
龍泉學校	2,815	3,500
天府學校	1,655	3,500
旺蒼博駿公學*	646	4,000
南江博駿學校*	628	3,200
彭州博駿學校*	1,405	4,000
樂至學校**	452	3,200
屬下幼兒園***	1,283	1,865
總計	12,082	26,565

*： 於2018年9月新開辦學校

**： 於2019年9月新開學校

***： 包括成都幼師幼兒園、麗都幼兒園、河濱幼兒園、龍泉幼兒園、青羊幼兒園及半島幼兒園等六所幼兒園。

(c) 透過新品牌博駿公學提供「一條龍」式的民辦教育服務

憑藉我們於民辦教育行業逾17年的經驗，以及我們成功複製管理民辦高中的業務模式，我們已成功採納現有的教學管理體系及行政體系，以新品牌「博駿公學」拓展學校網絡，提供「一條龍」式的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服務，以此提高民辦教育行業的市場機會，提升課程的連續性，加強對學生的支援，對學生的成長及發展均有裨益。

(d) 持續提供高水平的教育服務，挽留經驗豐富、具備資歷的強大教學人員團隊

我們計劃持續向學生提供高水平的教育服務，我們相信依此不但能夠持續提升我們的聲譽，也是我們日後取得成功的關鍵。我們會繼續專注於教育質素，留意學生的學業表現。我們致力將學生培育成面面俱全的英才、社會的棟梁，通過專心致志的專業教職員，為每一位學生提供切合個人所需的意見和指導。為達到此目的，我們會使課外活動更多元化，增強與海外教育機構的合作，以擴闊學生的知識基礎，豐富學生的學習體驗。

教學團隊的質素對維繫以至提升我們教育服務的質素至關重要。我們會繼續保留一支經驗豐富、資歷齊全的教師和其他教學人員團隊，並為他們安排教學理論和方法論的不同培訓，提升教學質素。在招聘新教師方面，我們會保持招聘流程一貫的嚴謹。除考核教職應徵者的學術背景外，我們會要求他們在真實的課堂上授課，評估其使用不同教學手法和技能的能力。我們亦擬提供較佳的職業晉升機會和豐厚的薪酬組合，吸引和挽留較具資歷的教師。

(e) 優化定價能力、改善服務，以提升盈利能力

我們的盈利能力非常倚賴我們徵收的學費和寄宿費。為優化定價能力，我們將升級及改善校園設施，增加課外活動種類，以提升服務。我們會在考慮到整體市況和營運成本後，積極申請增加學費，惟須視乎我們能否取得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許可。

我們因教育服務品質及學生表現已贏得美譽，且考慮到四川省民辦教育服務的需求增長，我們相信我們具備足夠條件提升定價之餘，亦不影響我們招攬和挽留學生的能力。

環境、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業務於任何重大方面均無違反中國適用環境法律法規。

本集團盡全力保障學生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各學校均設有駐校醫療人員或醫護人員處理學生的日常醫療事宜。在若干緊急嚴重的醫療情況下，本集團即時將學生送至當地醫院治療。關於學校安全，本集團僱用合資格的物業管理公司為本集團校舍提供物業安全服務。

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所悉，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

監管最新發展

- (i) 於2018年4月20日，教育部為徵求公眾意見而發布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徵求意見稿)》，於2018年8月10日，中國司法部在前述教育部(徵求意見稿)基礎上公布《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修訂草案**」)以進行諮詢。誠如中國法律顧問就中國法律所建議，修訂草案尚未在中國頒布或實施，本公司將繼續留意修訂草案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

- (ii) 於2018年9月17日，四川省人民政府發布《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川府發2018 37號)(「四川實施意見」)，規定「現有民辦學校的舉辦者應當在2020年9月1日前，向主管部門提交關於學校辦學屬性選擇的書面材料，未按期提交材料的學校不得選擇為營利性民辦學校。選擇為非營利性民辦學校的，應當在2021年9月1日前完成相關手續。選擇為營利性民辦學校的，其中實施高等學歷教育的民辦學校，應當在2023年9月1日前完成登記手續；其他學校應當在2022年9月1日前完成登記手續。」截至目前為止，我們營運的所有學校均登記為非營利民辦學校。由於四川實施意見並無有關現有民辦學校轉型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的具體程序規則，四川省亦無頒佈其他實施細則或詳細指引，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學校尚未根據四川實施意見完成新的選擇登記手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的各營辦學校將不會因未有於現階段選擇登記類型而違反四川實施意見及其相關法規。
- (iii) 於2018年11月15日，中共中央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聯合發布《關於學前教育深化改革規範發展的若干意見》(「《意見》」)。根據《意見》，(其中包括)社會資本不得通過協議控制等方式控制非營利性幼兒園。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透過協議控制方式營運六所非營利性幼兒園，佔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15.83%，並佔本集團於2019年9月1日的入讀學生總數約10.62%。董事會將密切監督意見的實施，並適時遵守意見及相關實施條例尋求中國法律顧問的進一步意見。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意見》及監管政策並無對本集團的營運構成影響。根據目前的狀況及本公司的初步評估，董事會認為上述《意見》及規例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即時重大不利影響。

- (iv) 此外，於2019年3月15日，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並公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以下簡稱「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將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實施。外商投資法將外商投資定義為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並列舉了應被認定為外商投資的情形；同時，該法規定，國家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規定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外商投資准入負面清單以外的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的原則實施管理。外商投資法中並未有條款明確提及「實際控制」或「合約安排」。儘管如此，不排除後續是否有進一步的法律法規會對此進行規定。因此，就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將來是否會被納入外商投資監管範圍，倘若被納入監管，以何種方式進行監管，仍存在不確定因素。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營運尚未受外商投資法所影響。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外商投資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事態發展。

本公司將繼續留意上述《意見》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在適當情況下，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就此作出進一步公告。

遵守資歷要求

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營學校的外國投資者須為已於外國具備相關資歷及經驗(「資歷要求」)的外國教育機構。作為我們達致資歷要求努力的一部分，我們已採納特定計劃及我們合理認為有意義性的具體步驟，顯示我們遵守資歷要求。於2016年8月19日，我們在美國成立一家營運實體美國博駿。於2018年1月29日，我們透過美國博駿與美國夥伴(在美國提供民辦教育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訂立諒解備忘錄，以擴展我們的海外學校網絡。根據諒解備忘錄，本集團與美國夥伴將成立合營企業在洛杉磯地區成立美國學校。該合營企業將由本集團擁有70%，由美國夥伴擁有30%。我們將提供資金撥付營運及購買設施，並將參與美國學校將提供的教學課程規劃。美國夥伴將向美國學校提供管理服務、協助本集團物色校舍及為美國學校招聘教師。我們擬分配約3.2百萬美元開辦美國學校。我們打算在我們認為適當時動用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2.9百萬元(相等於約1.9百萬美元)撥付部分該等資本開支，其餘則以股本及／或債務融資及／或我們的內部資金撥付。於本公告日期，我們正為美國學校物色適當選址。

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向本集團表示，有關資歷要求的相關監管發展及指引並無變動。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自學校向學生收取的學費及寄宿費獲取收益。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收益主要組成部分的明細：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佔總額 %
		佔總額 %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 幼兒園學費	53,514	15.83	56,781	24.6
— 初中小學及高中學費	275,190	81.41	169,151	73.1
學費小計	328,704	97.24	225,932	97.7
寄宿費	9,315	2.76	5,327	2.3
總計	338,019	100.0	231,259	100.0

收益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6.7百萬元(或46.1%)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8.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總入學人數增加。

我們學校的入學人數由2017年9月1日的7211名增加約41.1%至2018年9月1日的10173名，主要由於龍泉學校、天府學校及新啓校的南江博駿學校、旺蒼博駿學校及彭州博駿學校等小學初中及高中的入學人數增加。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合作辦學之成本、租金開支及其他成本。截至2018年及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服務成本分別佔總收益約73.3%及73.5%。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服務成本主要組成部分的明細：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157,855	98,115
折舊及攤銷	28,002	19,850
品牌使用費	14,511	11,727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19,578	22,991
辦公室開支	13,958	7,929
維修及保養	2,405	1,077
公用設施費用	3,560	2,229
培訓費用	2,286	2,242
其他	6,109	3,285
合計	248,264	169,445

服務成本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9.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8.9百萬元(或46.5%)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8.3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錦江學校、龍泉學校及天府學校擴展可容納學生人數增加及入學水平以及新開辦彭州博駿學校、南江博駿學校及旺蒼博駿學校之學生增加以致我們聘請的教師人數、學校樓宇折舊及管理費、校舍租金及管理費以及相關營運成本增加。其中：

- (i) 員工成本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9.8百萬元(或60.9%)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7.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教師數目由2017年9月1日的580名增至2018年9月1日的841名，具體而言，錦江學校、龍泉學校及天府學校的教師人數由2017年9月1日的444名增至2018年9月1日的534名，新開辦彭州博駿學校、南江博駿學校及旺蒼博駿學校新聘請教師人數189名。與擴展相符，及(ii)我們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給予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及挽留高質素教師。
- (ii) 折舊及攤銷開支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1百萬元(或40.1%)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南江、旺蒼博駿學校完工及啟用。

- (iii) 品牌使用費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或23.9%)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5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我們初中及高中的人數增加導致學費收入增加以及適用的品牌使用費增加。
- (iv)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教學費用約人民幣14.5百萬元，來自南江學校、旺蒼學校、彭州博駿學校啓校。上年沒有相關開支。

此外，我們的黨團活動、圖書購置支出等服務成本均隨著本集團辦學規模的擴大而相應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毛利及毛利率的明細：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毛利率 %	2018年		毛利率 %
	分部收益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小學初中及高中	284,505	74,045	26.0	174,478	46,241	26.5
幼兒園	53,514	15,710	29.4	56,781	15,573	27.4
合計	338,019	89,755	26.6	231,259	61,874	26.7

我們小學初中及高中的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26.5%增加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26.0%。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i)自2018/2019學年啓校的彭州博駿學校聯合辦學的模式，學校不承擔部分校舍租賃費，因而減少相關學校服務成本。(i)南江、旺蒼學校折舊及攤銷增加；及(ii)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天府學校就學生短期在外住宿產生的物業租金開支增加兩者相抵，導致毛利率略有上升。

我們幼兒園的毛利率於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27.4%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約29.4%。該減少主要由於政府公立幼兒園辦學品質的普遍提高，為適應市場競爭，我們的幼兒園必須添置更先進設備，同時維持學費。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獲豁免長期應付款項(2019年人民幣3.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5百萬元)，(ii)銀行利息收入(2019年人民幣2.9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0百萬元)，及(iii)發放資產相關政府補貼(2019年人民幣1.1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0.5百萬元)。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6百萬元(或97.3%)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3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獲豁免長期應付款項的收入，(ii)銀行利息收入，及(iii)發放資產相關政府補貼三項收入均有增加，而今年我們的三所於2018/2019學年開始營運的新成立學校(即南江博駿學校、旺蒼博駿公學及彭州市博駿學校)已啟校。

營業外收入／支出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8,322	5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36	(213)
其他	115	(271)
合計	<u>8,473</u>	<u>105</u>

營業外收入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4百萬元(或969.5%)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百萬元。主要是匯兌收益淨額增加，佔969.5%。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辦公室開支、消遣費用、汽車開支、折舊、手續費及若干其他行政開支。其他行政開支一般包括員工差旅費、管理會議開支及福利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7百萬元(或79.30%)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3.6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學校的啟校(南江學校、旺蒼學校和彭州博駿學校)、天府學校的擴建、新項目的推進等集團業務規模擴大、行政人員數目增加及行政辦公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責任。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5百萬元(或550.0%)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5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銀行借款的增加。

稅項

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16.4百萬元。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增加的主要因素，是2019年8月政府確認了學歷教育所得稅。

年內溢利

我們的溢利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6百萬元(或88.9%)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9百萬元，主要由於(i)南江博駿學校、旺蒼博駿公學及彭州博駿學校的啟校，收入增加106.7百萬元；(ii)獲豁免長期應付款項、銀行利息、政府補貼等其他收入增加3.6百萬元，(iii)匯兌損益等營業外收入增加8.3百萬元；同時，因新校啟校，(i)人員薪酬及福利增加、物業折舊攤銷增加導致服務成本增加約人民幣78.8百萬元，及(ii)行政經費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3.7百萬元，及(iii)財務費用增加人民幣約5.5百萬元；以及(iv)所得稅增加約人民幣14.6百萬元。抵銷後年內溢利與2018年相比淨增加人民幣13.6百萬元。

合約負債／遞延收益

我們初步將已收取的學費及寄宿費入賬為合約負債下的負債，並於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將有關金額確認為收益。合約負債由2018年8月31日約人民幣28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0.3百萬元(或25.06%)至2019年8月31日約人民幣350.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學校網絡擴展以致入學人數增加。

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為消除若干非現金或一次性項目的影響，包括向關連公司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向董事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及上市開支和重新界定福利責任。「經調整純利」一詞並無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界定。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呈列經調整純利乃由於管理層相信此資料將有助投資者評估估算利息收入及上市開支對純利的影響。

下表載列所呈列年內經調整純利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28,941	15,308
減：		
向關連公司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	(3,323)
向董事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	(3,311)
加：		
上市開支	-	17,620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57	-
	<u>28,998</u>	<u>26,294</u>
經調整純利	<u>28,998</u>	<u>26,294</u>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29.0百萬元，即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人民幣26.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7百萬元或10.3%，主要由於新校啟校收入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內部營運產生現金流量、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所得款項、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短期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於2019年8月31日，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40.0百萬元，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19年8月31日，短期銀行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111%至140%以浮息計息。於2018年及2019年8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607.1百萬元及人民幣336.6百萬元。我們一般將多餘現金存入計息銀行賬戶。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撥支營運資金、購買物業、校舍及設備，以及支持擴展營運的其他經常性開支。未來，我們相信我們將合併內部產生現金、外部借款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滿足流動資金需求。

我們定期監察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我們維持充足現金資源供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之用。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結算債務時並無遇上任何困難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下表載列我們於兩個財政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3,870	126,93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5,974)	(359,81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1,650	506,8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80,454)	273,942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7,062	332,531
匯率變動影響	10,039	589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336,647</u>	<u>607,062</u>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i)發展及建設新校；(ii)為學校購買租賃土地及樓宇；(iii)保養、翻新、擴充及升級現有學校；及(iv)購買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369,782)	(327,855)
租賃土地的付款	(76,804)	(82,58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	<u>(13,680)</u>	<u>(35,536)</u>

我們計劃結合現有現金、經營業務所得現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所得款項、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或銀行借款，以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滿足該等資本開支。

資本承擔

於8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的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於報告期內尚未撥備之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使用權

82,682

53,506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即等於計息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責任)除以各年度結算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18年8月31日約7.40%上升至2019年8月31日約16.7%，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增加其銀行借款，以應對資本開支需求。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因銀行結餘所賺取及銀行借款所招致的利息的可變利率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所面對的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倘浮息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20,000元(2018年：60,000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收入及開支大部分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若干開支以港元計值除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賬面值如下：

	於8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美元	51	56
銀行結餘—港元	<u>182,695</u>	<u>436,370</u>
	<u>182,746</u>	<u>436,426</u>

以下列示本集團對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升值5%的敏感度，此乃管理層評估美元兌人民幣及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合理及可能之變動。本集團的敏感度分析包括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的未償付餘額於報告期末按美元及港元升值5%予以調整。編製此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付之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為未償付。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後溢利增加	<u>9,115</u>	<u>21,778</u>

倘美元及港元在上述敏感度分析兌人民幣貶值，除稅後業績會受到同等幅度的相反影響。

董事認為上述敏感度分析未能代表貨幣風險，原因為報告期末面臨的風險並不反映年內所面臨的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所面對的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資產並無重大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8月31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19年8月31日，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任何其他即時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我們就上市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後，約為494.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28.9百萬元)，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19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使用。於2019年8月31日，本公司按以下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	已分配		
		所得款項 (人民幣 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未動用結餘 (人民幣 百萬元)
一、開設南江學校	28%	120.1	120.1	—
二、開設旺蒼學校	28%	120.1	120.1	—
三、開設天府學校高中	22%	94.4	94.4	—
四、開設彭州博駿學校	9%	38.6	38.6	—
五、開設樂至學校	5%	21.4	21.4	—
六、開設美國學校	3%	12.9	—	12.9
七、為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 用途撥付資金	5%	21.4	21.4	—
總計	100%	428.9	416.0	12.9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一般存入持牌金融機構作短期計息存款。

持有重大投資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並不存在任何本集團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19年11月14日，成都銘賢訂立意向協議，表示其有意收購四川九洲桃源裡生態旅遊開發有限公司全部股權。該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擁成都一塊土地，可用於擴建天府學校校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18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僱員福利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約有1,709名僱員(於2018年8月31日：約1,391名)。本集團參加包括公積金、住房、退休、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等多項僱員福利計劃。本公司亦向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提供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的薪資及其他福利一般按照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及其他相關市況定期審閱。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91.6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21.0百萬元)。

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7月12日，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採納當日起計10年期間內保持生效。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此外，於2019年8月31日，購股權計劃下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應屆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在可行情況下儘快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將於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及于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至2020年1月16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登記股份轉讓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1月1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購買價(扣除開支)2,106,540港元購買合共1,654,000股股份。有關購買該等股份之詳情載列如下：

購買月份	已購買股份數目	已付每股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最低價 (港元)	總購買價 (不包括費用) (港元)
2019年3月	1,654,000	1.32	1.13	2,106,540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任何重大競爭的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行為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由2018年9月1日起至2019年8月31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承諾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從而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以及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為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將會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建立審核委員會及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提供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性的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大鈞先生、毛道維先生及雒蘊平女士三名成員組成。鄭大鈞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與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亦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事項，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討論內部控制事宜。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bojuneducation.com>公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會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上述網站公佈，並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

致謝

本公司謹向董事會、管理層及所有員工的努力不懈、殷勤工作致以衷心謝意，亦感謝本公司股東、政府、業務夥伴、專業顧問及忠誠客戶對本集團的不斷支持。

承董事會命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熊濤

香港，2019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熊濤先生、冉濤先生及廖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吳繼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大鈞先生、毛道維先生、楊玉安先生及雒蘊平女士。

* 僅供識別